霍山县农委2015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

年度报告

2015年,霍山县农委全面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，理顺工作机制、加大公开力度、加强平台建设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现将2015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 主要工作情况
      （一）工作机制进一步科学合理。一是强化和完善领导机制。为进一步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委及时调整充实了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委属各单位、股室也分别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负责人和联系人，做到了领导、机构、人员“三到位”。二是加强制度化规范化建设。为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的高效、有序和规范推进，县农委着眼于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，制定并完善了《县农委政务公开实施方案》和《全县农业系统信息工作考评办法》等，进一步完善信息主动公开制度，明确职责、流程、方式和时限要求。同时，建立健全了农业信息上报、发布、统计和考评等制度，进一步完善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、发布协调制度、保密审查制度、虚假或不完整信息澄清制度、舆情风险评估制度、政策解读制度、年度报告制度、监督检查制度考核评议制度、责任追究制度、新闻发言人制度等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，针对不同情况，确定公开时间，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，不断促进政务公开及农业信息的数量质量有效提升。

      （二）公开的内容进一步全面系统。对县农业信息网进一步改版升级，不断完善版面页面和内容，并进一步和县政府网站互通互联，及时将各种政务信息、办事程序、审批程序、三公经费、招标（录）情况发布于政府信息公开平台、农业信息网、OA办公系统等网络载体，实现了政务及农业信息的快速传播；在大厅设立查询触摸屏和显示屏，方便职工及服务对象随时查询；切实加大农情信息及植保、畜牧、渔业等专项网络平台的信息上报，及时统计并公开信息采用上报情况；针对广大消费者和农民朋友关心的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，开通霍山县农产品质量安全微信公众帐号，创新公开形式，宣传农业技术、惠农政策等，坚持把群众最关心、最需要了解的内容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，从信息公开、电子政务和便民服务三个方面入手，加大推行政务公开的力度。同时，积极在省、市农业信息网，中国农技推广网等农业网站公开发布信息，进一步提升我县知名度。
　　（三）考核效果进一步得到体现。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，形成用制度规范行为、按制度办事、靠制度管理的机制。积极参加县政府举办的“政府信息公开整改提升月活动”，发现问题，解决问题，总结经验，为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奠定基础。根据《全县农业系统信息工作考评办法》对委属各单位进行考评，并对先进个人进行奖励。采取多种形式，强化监督检查工作，实行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检查相结合。充分发挥监督员的作用，同时，鼓励广大干部、群众积极参与监督，积极反映公开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，使公开工作更加扎实、有序开展。

二、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　　2015年，我委在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农业信息网上主动发布相关信息1270条，利用霍山县农产品质量安全微信公众帐号推送发布信息60余期，上报水稻苗情20期，发布书面苗情监测报告10期、病虫情报8期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简报26期，刊发宣传栏20余期、出动宣传车200余次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情况

2015年，我委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工作信息情况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2015年，我委未收到各类针政府信息公开事务有关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。

六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      2016年，我们将按照县政府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总体要求和工作部署，切实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建设，进一步完善载体建设，提升信息质量，加大督查考核力度，不断规范工作程序，创新工作方式，努力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。